

18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广西中医药大学附属瑞康医院的2023年离退休职工春节慰问品采购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3年离退休职工春节慰问品采购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南宁市昊秋龙商贸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0人，营业收入为1250.46761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8.6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南宁市昊秋龙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月9日

